

证券代码：835898

证券简称：ST 香之君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珠海市香之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华威路 611 号 3#厂房二层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向军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29,645,324.44 元，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0,000,000.00 元的 2.96 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潘洋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潘洋先生为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及纪录

珠海市香之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